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2-47

##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9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截止会议表决时间2022年9月2日，共收回11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11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因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92.71元/股调整为89.466元/股。同时，鉴于部分激励对象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决定回购注销

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2,310 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5,574,626.46 元。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同意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授予价格由 92.71 元/股调整为 89.466 元/股。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劳务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淼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高粱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联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采购有机高粱收储及加工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82.2 万元（含交易增值税）。红高粱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执行了供应商

招标程序，通过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确定中标单位和招标价格。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事前认可。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3日